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5〕2309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

受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及其发行的相关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除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根据联合资信最近的评级结果，公司个体信用等级为 **a**，考虑到公司是长兴县主要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一级开发主体，在资金及资产注入、股权划转、政府补助和财政贴息等方面获得有力的外部支持，外部支持提升 5 个子级，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级的相关债项评级结果详见下表，评级有效期为相关债项存续期。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上次主体评级结果	上次债项评级结果	上次评级时间	债券余额	到期兑付日
102103080.IB	21 长兴交投 MTN001 (项目收益)	AA+/稳定	AA+/稳定	2025/01/16	5.00 亿元	2026/11/24
2280079.IB	22 长交投债 01/22 长兴 01	AA+/稳定	AA+/稳定	2025/01/16	8.00 亿元	2032/03/04
2280171.IB	22 长交投债 02/22 长兴 02	AA+/稳定	AA+/稳定	2025/01/16	6.00 亿元	2032/04/21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整理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发布了《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长兴县交通运输局与长兴县财政局（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长兴县国资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公司 90%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县国资办；2025 年 4 月 2 日，长兴县国资办与浙江长兴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交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公司 90%股权无偿转让给长兴交控。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长兴交控，实际控制人仍为长兴县人民政府。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了解相关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变动系基于长兴县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作出的调整，新控股股东长兴交控业务范围围绕交通投资建设、交通运营、能源发展、自然资源利用四大板块，上述变动暂未对公司信用水平造成重大影响，联合资信将对上述事

Add: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PRC:100022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邮编:100022

电话 (Tel): (010) 85679696 | 传真(Fax):(010)85679228 | 邮箱 (Email): lianhe@lhratings.com

项可能给公司经营和管理带来的影响保持关注。综合评估，联合资信决定维持上次评级结果不变，公司个体信用状况为a⁻，外部支持提升5个子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21 长兴交投 MTN001 (项目收益)”“22 长交投债 01/22 长兴 01”和“22 长交投债 02/22 长兴 02”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